

致：香港特別行政區食物及衛生局
周一嶽局長

關於醫療改革意見

周局長：

很高興局長保證香港不會有人因為無錢而得不到醫療服務，本人亦認同，政府對市民之醫療保健有不可推卸的責任，但有能力之市民亦需共同面對人口老化及承擔部份醫療費用，本人亦同意全港在職市民、顧主及政府皆有責任付出部份往後因人口老化帶來之沉重醫療負擔，當然，無業/失業市民、每月收入低於\$15,000或在職貧窮人仕、綜援家庭、年滿六十五歲或以上之老人家及傷殘人仕必需由政府承擔所有醫療費用，而無需付出分文

(A) 針對以上原則，本人有以下建議：

- 1) 政府已答應付出五百億元作為全民醫療基金儲備，但另應每年從財政盈餘中抽取百分之十或最少五十億元加入醫療基金儲備並交由金管局管理及作穩健性之投資滾存，以作為醫療保險之支援款項
- 2) 所有薪酬收入一萬五千元或以上之在職人仕每月繳付 1.5%、顧主付 1.5%、政府亦支付 2%，合共百分之五作為強制性儲蓄醫療保險供款
- 3) 所有強制性單一醫療保險可交給私營保險公司管理，因強制全民供款，涉及金額數量非常龐大，而保險公司必須保障任何疾病，不能選擇性保障，服務及行政收費每人每年不能超越 HK\$300.00
- 4) 全民醫療保險實施後，政府可與家庭醫生合作，當市民患上普通或輕微疾病時，政府可分流該些市民到私家診所求診、而減輕政府醫院之負擔，而那些無需購買強制性醫療保險人仕，政府當然需付出全數診病款項予家庭醫生
- 5) 政府更應立即糾正醫管局肥上瘦下之歪風、精簡醫管局最上層之架構，增加聘請及培訓前線醫護人員，以保持醫療水準

(B) 另外，本人認為政府有責任保障市民保持身體健康，以下建議希望局長能充份考慮：

自從沙士之後，現時社會普遍有一不良風氣，就是顧員普遍不敢準時放工，因人手短缺，往往需超時並無薪地完成手頭工作，加上舟車勞頓，婦女顧員更需兼顧家庭事務，令致身心疲累，這種不良歪風、顧員身體會健康才怪，故此，政府應盡快立法保障市民每日工作最多九小時，使市民有充份時間休息或做些運動，身體才會健康，醫療費用自然大量節省

(C) 減低資源浪費

本人另有一大胆建議，能為政府節省大量金錢，況且 周局長既是醫生又是政策之策劃人，應就提出立法使本港如西方某些國家般，市民可自行申請個人安樂死作出咨詢，以下數個例子，皆是對病人之家人及政府造成嚴重精神及金錢負荷，故此，政府不應再迴避，現提出以下個案供大眾討論及考慮安樂死之立法：

- 例如像寫信向董建華要求安樂死的三十多歲而又全身癱瘓十多年的年輕人彬仔那樣既痊癒無望又必需別人照顧往後長達數十年，而其本人亦經過深思熟慮，並數次要求安樂死的人，可讓他有尊嚴及無痛苦的離去，對他本人、家人及社會都是一種解脫，何必令一個無法自行了斷的人不快樂並痛苦地勉強生存下去呢？
 - 身陷重病、危疾，康復無望並每日生存只備受痛苦折磨的人，其本人經過深思熟慮申請，醫生也認同該人最終難逃一死，勉強令其痛苦地活着，不如圓其遺願更功德無量
 - 已是植物人超越三年的人，家人及醫生皆認為他們離去比繼續躺着更佳，讓他們離去，對他本人、家人及社會都是一種解脫，更可騰出病床及醫療資源給其它病者
-
- 望 周局長能考慮任何可得到多數市民支持之可行方法，那便功德無量。



李先生謹上

聯絡電話 [REDACTED]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

